

2014 年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017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4 年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第 3、第 4、第 5 和第 6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5%、25%、25%和 25%的比例偿还本金。

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25%的本金。分期偿还之后，债券的面值和开盘参考价都会发生变更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1、**债券名称：**2014 年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。

2、**债券简称：**14 绿地债。

3、**债券代码：**124776。

4、**发行人：**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。

5、**发行规模：**人民币 20 亿元

6、**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**本期债券期限为 6 年期，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，第 3、第 4、第 5 和第 6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25%、25%、25%和 25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

7、**票面利率：**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6.24%，在该品种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

8、**计息期限：**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14 年 5 月 23 日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。

9、**付息日：**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5 月 23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）。

10、**兑付日：**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自 2017 年起至 2020 年止，每年 5 月 23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）分别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25%、25%、25%和 25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17 年 5 月 22 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25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、2018 年 5 月 23 日、2019 年 5 月 23 日和

2020年5月23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5%、25%、25%和25%的比例偿还本金（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 $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)$
 $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25\%)$
 $= 75 \text{ 元}。$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 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$
 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25\%$
 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25。$

5、债券简称变更

分期偿还后，本期债券简称变更为“PR 绿地债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4 年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盖章页）

